

池州学院文件

院学字〔2015〕29号

关于印发《2015年池州学院 学生资助宣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系：

现将《2015年池州学院学生资助宣传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自身实际，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学生资助宣传工作的意见》（皖教助〔2013〕2号）和《关于印发2015年安徽省省本级学生资助宣传工作计划的通知》（皖教助函〔2015〕12号）要求，认真做好2015年度我院学生资助宣传工作。在完成省和学校统一部署的宣传任务以外，鼓励各系开展独具特色的宣传活动，共同打造我院学生资助宣传工作新亮点。

工作中有何意见和建议，请与学生处资助中心联系。

联系人：吴继承；联系电话：2748719。



2015 年池州学院学生资助宣传工作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以提高资助工作满意度和知晓率为目标，充分利用池州学院官方网站、校报校刊、宣传橱窗、学生资助群等多个平台，前移宣传关口、下沉宣传重心、创新宣传手段，全面、准确、主动、及时地向媒体和公众宣传、介绍我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的重要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和取得的成效，形成全社会更加关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更加关注教育公平的良好氛围。

二、主要宣传活动和时间安排

1. 举办第八届池州学院“自立自强、励志成才、报效祖国”大学生演讲比赛活动。活动目的深入宣传党和国家有关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及其取得的成效，引导和激励大学生克服困难、发奋学习、积极进取、全面发展。比赛活动分系初赛、校决赛两个阶段进行，各系在 2015 年 4 月 30 日前组织完成本系的初赛活动，并于 5 月 10 日前将演讲初赛开展情况、推荐 1 名（或组）同学参加学校决赛的选手信息（附 1）及演讲稿（包括电子版）报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参赛者演讲内容要紧紧围绕主题，结合学习和生活，言之有物，篇幅不宜过长（演讲时间 10 分钟以内），演讲作品要保证是原创，从未在其他刊物上发表过。演讲形式不限，可 1 人演讲，也可多人演讲。参赛者演讲时应脱稿并用普通话演讲，主题鲜明，语言流畅，感情充沛，表达完整，神态自然，富有感染力。学校决赛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 组织开展资助诚信教育主题活动。在 5 月份开展学生资助诚

信教育主题月活动，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所倡导的“诚信”为主题，以“立德树人”为主线，结合校园文化建设、班级建设、社会实践等活动，积极创造条件，通过举办图片展、知识竞赛、舞台剧、征文、演讲等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方式，在全校开展诚信教育、征信和金融知识宣讲活动，通过示范带动和典型引领，大力倡导履约践诺精神，开展诚信校园建设。活动开展要适时结合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学生毕业确认工作，联合有关金融机构，组织2015年毕业的借款学生开展诚信和金融知识教育，讲解还款流程，宣讲诚实守信事迹，倡导契约精神，促使学生树立诚信观念、珍惜个人信用记录，增强法律意识，及时履行国家助学贷款合同。活动在校、系两个层面于5月10日—6月10日分“活动宣传、活动开展和活动总结”三个阶段进行。学校层面活动由学生处负责组织，相关单位和部门协助；系级活动由系结合学校时间安排制定本系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并于6月10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附2）和活动总结报送至学生处资助中心。

3. 继续组织开展“百千万”走访活动。活动目的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精神，听取群众意见、了解群众心声，搭建资助工作与学生、家长和社会的沟通平台，扩大资助惠民政策影响力，进一步提高学生资助政策的群众知晓度、学生资助工作的群众满意度，彰显国家这一惠及千万贫困学生民生工程的正能量。活动形式采取走访活动结合资助政策宣传进行。在资助政策宣传时要将政策宣传关口前移，将高校资助政策提前至招生阶段加以宣传，解除家庭经济困难新生就学的后顾之忧。活动内容重点对享受国家奖助学金资助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走访和回访，关注他们的思想、学习、生活情况，了解学生家庭基本情况及家长思想状况，向他们宣

传好资助惠民政策，帮助其克服困难，解决问题。活动时间为 2015 年 7-9 月间，各系可结合工作安排自行制定活动方案并报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后组织实施，在走访活动中要重视收集、认真梳理群众对资助政策体系和资助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宣传报道走访活动开展情况，并于 9 月 30 日前将走访活动开展情况、反馈表（附 3）报送至学生处资助中心。

4. 组织开展第二届“国家资助 助我飞翔”全省励志成长成才优秀学生典型宣传评选活动。各系应在 5 月份布置活动开展，原则上以 2007 年国家新资助政策体系建立以来享受过国家资助的在校本科生和毕业生为评选对象，评选条件和要求详见（附 4）。6 月 30 日前完成系初选并向学校推荐 2 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励志成长成才典型，同时将活动开展情况和推荐学生材料报送学生处资助中心，学校将在 7 月间对各系推荐学生进行评选表彰。各系要积极组织、严格评选，确保评选推荐工作公平公正，要通过各种渠道宣传报送的优秀学生典型成长成才案例。

5. 组织开展资助政策“两节课”活动。一是在新学年开学时给学生上一节本学习阶段资助政策宣传课，全面宣传在校学习期间国家及学校出台的各项资助政策及具体的申请、发放办法，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校期间得到有效资助；二是针对继续上学（考研、“专升本”）的毕业生，在毕业前上一节下一学习阶段资助政策宣传课，解除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入下一阶段学习的后顾之忧。各系应 6 月份和 9 月份布置活动开展，活动结束后请及时将活动开展情况报学生处资助中心。

三、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精心部署。制订活动详细实施方案，做到有计划、

有步骤、有成效的开展工作。

2. 形式多样，注重实效。建立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是党和国家促进教育公平的重要举措，学生资助政策覆盖面广、受助人多，要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达到有广度、有深度、有社会影响力的宣传效果。

3. 做好活动总结，及时报送信息。资助宣传工作内容丰富，活动形式多样，每项活动结束后请及时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特别是要注意收集受助学生中励志成长成才的先进典型以及活动开展的照片、视频等有关资料，及时做好活动宣传报道，确保我院学生资助宣传工作做到“抓铁有痕、踏石有印”。

附件 1:

2015 年第八届池州学院“自立自强、励志成才、报效祖国”大学生演讲比赛参赛选手名单
(决赛)

系名称: (盖章)

序号	选手姓名	性别	专 业	年 级	演讲题目	备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2015 年学生资助诚信教育主题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

总参加 人次	诚信、金融 知识讲座		诚信签名活 动		诚信宣誓 活动		主题班会		演讲比赛		征文比赛		知识竞赛		签订诚信 承诺书		诚信图片展 (如开展, 请在下列填 1)	评选诚 信自强 之星(如 开展,请 在下列 填1)	舞台 剧(如 开展, 请在 下列 填1)	其他 (请注 明活动 开展形 式)	
	场次	参 加 人 数	场 次	参 加 人 数	场 次	参 加 人 数	场 次	参 加 人 数	场 次	参 加 人 数	场 次	参 加 人 数	场 次	参 加 人 数	场 次	参 加 人 数					

附件 3:

走访活动情况调查表

系名称:

参与活动班级数 (个)			
参与活动院系领导和老师数 (人)			
走访对象 人数 (人)		其中: 家庭经济困 难学生数 (人)	
问 题 及 建 议			

附件 4:

安徽省励志成长成才优秀学生评选申报表

评选年度：2015 年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政治面貌		民族		学校所属 市、县（区）		
学校及院系 专业年级				家庭所在地省、 市、县（区）		
平均成绩		担任职务(只 填一项)			学校（单位）联 系人及电话	
家庭 成员	与本人关系	姓名	职业			
受资助 情 况						
学习 工作 简历						

<p>学校 推荐 意见</p>	<p>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p>
<p>市级 推荐 意见</p>	<p>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p>
<p>个人 事迹 摘要</p>	

填表说明：表格中“学校所属市、县（区）”及“市级推荐意见”两项，高校及省属中专学校不填。

评选条件及要求

(一) 评选条件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品行端正，积极进取，乐观向上。
2. 勇于克服在生活、学业等方面的困难，勤奋努力，学业成绩优异，或在工作岗位上、在自主创业方面奋发有为事迹突出。
3. 乐于助人，甘于奉献，积极参与各种公益活动。

(二) 学生个人事迹书面材料要求

个人事迹材料以第三人称行文。材料应真实、全面、详细地反映被推荐学生在思想品德、学习成绩、社会实践、成长成才等各个方面的优异表现。事迹正文限 2000 字以内。

材料正文格式要求（纸质版、电子版同）：

页面设置：A4 纸；

页边距：上下左右均为 2 厘米；

打印格式：正标题小二黑体加粗，副标题小三黑体，一级标题小三黑体，二级标题四号宋体加粗，正文四号宋体；

字符间距：标准；

行距：全文行距 1.25 倍。

(三) 递交照片要求

1. 所有申报学生递交近期正面免冠白底 2 寸彩色照片 1 张，反映受助学生事迹和精神风貌的近期学习、工作或生活场景彩色照片 2-3 张（照片格式为 .jpg，分辨率不小于 600*800）。

2. 照片统一命名为“池州学院 x 系名称+学生姓名（正面免冠照）”、“池州学院 x 系名称+学生姓名（学习、工作和生活照）”。